**昆明市盘龙区卫生健康局**

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卫生健康事业发展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组织拟订全区卫生健康规划计划和地方标准并组织实施；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制定的相关标准和技术规范；统筹规划全区卫生健康资源配置，负责拟订全区卫生健康规划并组织实施。加强卫生健康人才队伍建设。贯彻落实卫生健康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和公共资源向基层延伸等政策措施。

2、协调推进全区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负责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推进管办分离，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举办医疗机构，促进非公立医疗机构健康规范发展。建设和谐医患关系，维护良好医疗秩序。建立以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

3、组织落实全区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实施，组织和协调有关部门对重大疾病实施防控和干预，制定全区卫生应急和紧急医学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和指导全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预防控制和各类突发公共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及时报告法定传染病疫情信息。组织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提出有关评估结论。

4、负责落实应对人口老龄化政策措施，负责推进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和医养结合工作。

5、组织实施国家药物政策，执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和国家基本药物目录，落实国家基本药物采购、配送、使用的管理制度以及省、市有关政策措施；负责全区行政区域内区级审批医疗机构麻醉药品和第一类精神药品监督管理工作。

6、负责落实职责范围内的职业卫生、医疗卫生、计划生育技术服务、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等公共卫生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相关检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落实卫生健康综合监督体系建设和《烟草控制框架公约》履约工作。

7、负责全区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监督管理，建立医疗机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贯彻执行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以及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实施卫生健康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

8、贯彻落实国家计划生育政策，负责落实计划生育管理和服务工作，开展人口监测预警；负责落实人口与家庭发展的相关政策。

9、贯彻落实基层卫生健康服务、妇幼健康发展相关规定，做好计划生育、妇幼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健康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乡村医生管理制度和全科医生队伍建设。

10、负责全区重大活动、会议等所需医疗保障、公共场所和生活饮用水卫生保障工作。承担区卫生应急办公室职能，拟订卫生应急和紧急医疗救援制度、预案和规范措施。

11、拟订并组织实施干部保健工作政策与规划；承担区干部保健委员会的日常工作。

12、组织拟订全区卫生健康人才发展规划，指导系统内人才队伍建设。

13、组织拟订全区卫生健康科技发展规划，组织相关科研项目；组织实施毕业后医学教育和继续医学教育；承担医药卫生实验室生物安全监督管理工作；开展全区卫生健康对外合作交流。

14、完善卫生健康综合监督执法体系，加强综合监督执法机构和队伍建设，规范执法程序和执法行为，监督检查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整顿和规范医疗服务秩序，打击非法行医，查处违法行为，承担全区卫生健康系统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15、负责卫生健康宣传、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参与全区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

16、负责管理区级卫生健康局直属单位。承担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区中医药管理局、区防治艾滋病局的日常工作。

17、贯彻落实国家中医药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拟订全区中医药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继承和发展中医药文化，促进中药资源保护、研究开发和合理利用。

18、负责艾滋病的防治工作，负责艾滋病防治工作的宣传教育、需求评估、预算编制、项目安排、督促指导、评估考核等相关工作。

19、昆明市盘龙区卫生健康局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监管工作。

20、指导盘龙区计划生育协会的业务工作。

21、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21、完成区委、区政府和上级机关交办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盘龙区卫生健康局，为昆明市盘龙区人民政府工作部门，正科级，机关行政编制22名，11个内设机构，具体是：党委办公室、行政办公室、规划发展和信息化科（加挂健康产业办牌子）、财务科、人事科教科、法规和综合科、公共卫生管理科（加挂卫生应急办公室、防治艾滋病办公室牌子）、医政科（加挂中医药管理科）、基层卫生健康科（加挂区老龄委办公室牌子）、妇幼家庭发展科、盘龙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三）重点工作概述

1、持续提升服务能力。进一步均衡医疗机构布局，完善服务设施和服务功能，提高服务水平；在新增医疗资源发展上优先考虑社会办医，调整优化多元办医格局。推进分级诊疗体系建设，明确各级医疗机构的服务定位，以医疗质量和医疗安全为核心，构建城市以综合医院、专科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为主体，四个水源区以区级医院、乡镇卫生院和村卫生室为主体的分级医疗服务体系。积极推进医联体建设，增加基层医疗机构签署双向转诊协议的数量,形成“首诊在社区、大病到医院”的医疗服务模式，满足群众就医需求。

2、持续规范诊疗行为。进一步规范临床路径管理、处方点评、药品耗材使用、规范门急诊等方面诊疗行为，杜绝小病大医、门诊转住院等行为，继续执行好“先诊疗、后付费”“一站式”即时结报等措施。

3、持续开展健康扶贫。继续精准开展“健康大篷车”巡回医疗活动，继续“加挂”计生宣传活动、城乡医疗对口支援、万名医师下乡等“车厢”，有针对性地安排各学科专家进行精准巡回诊疗，切实解决群众最关心、最迫切的问题。推进城乡一体化医联体建设，增加基层医疗机构，特别是水源区双龙、松华、滇源、阿子营卫生院与上级医疗机构签署双向转诊协议的数量，提高我区水源保护区医疗服务体系整体效益和医疗资源利用效率。

4、持续抓实签约服务。继续落实重大病、慢性病医务人员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机制，对服务工作进行动态监测和考核管理，大力推广使用居民端APP，提升综合服务质量，及时做好系统清理工作，及时更新和完善档案，确保档案真实、完整，做到“账实相符”，“账账相符”。

5、持续加强人才培养。2021年继续在市级部门领导下开展优秀人才、事业单位招聘等人才引进工作，争取最大限度为我区卫生系统引进人才，确保“引得进，留得住”。对现有医护人员采取多渠道、多手段加强培训，快速培养人才队伍。采取“走出去、请进来”方式大力培养医疗卫生人才队伍建设。

6、持续应对新冠肺炎。根据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要求，严格落实发热门诊、预检分诊制度，持续开展核酸筛查工作，重点人群做到“应检尽检”。加强对重点场所防控工作指导，全面推行“健康码”扫码登记，继续将常态化疫情防控与爱国卫生运动常态化相结合，健全环境卫生管理长效机制。

7、持续做好爱国卫生专项运动。大力推动爱国卫生专项行动，巩固创卫工作成果。促进城乡环境卫生整治；倡导“社交距离、勤于洗手、分餐公筷、革除陋习、科学健身、控烟限酒”健康文明生活“六条新风尚”，推广健康文明生活习惯；创新方式方法，开发健康科普核心信息大力普及健康知识，大幅提升居民健康素养水平。开展无烟党政机关建设，创建无烟单位。让人人成为健康第一责任人，人人树立健康文明新风尚，人人参与健康文明生活方式，人人享有健康文明幸福生活。

8、持续传承发展中医药事业。以巩固发展我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为主旨，贯彻落实“十三五”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提升工程，落实基层中医药服务提升工程建设项目。打造一批重点专病专科和品牌科室，做好中医药创新传承和培训工作，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开展中医预防保健服务，加强对社会资本在中医药发展中的引导和服务工作，落实好中医诊所备案制等一系列中医药法配套政策，完善中医药健康服务体系，助力我区大健康产业发展。

9、持续加强公立医院党的建设。继续围绕充分发挥公立医院党组织的领导作用，切实加强公立医院领导班子、干部队伍和人才队伍建设，着力提升公立医院基层党建工作质量，把抓好思想政治工作和医德医风建设作为公立医院党组织重要任务，不断强化对公立医院党建工作的领导和指导，以抓党建促业务，全面提升公立医院综合能力建设水平。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2021年部门预算单位共1个, 其中：财政全供给单位1个；部分供给单位0个；特殊供给单位0个；自收自支单位0个。财政全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1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0个；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0个。截止2020年12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24人，其中：行政编制 21人，事业编制3人。在职实有20人，其中： 财政全供养20人，财政部分供养0人，非财政供养0人。

离退休人员 43人，其中： 离休 1人，退休42人。

车辆编制1辆，实有车辆1辆。

（各部门可结合实际制作基本情况分布图表等）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部门财务收入情况

2021年部门财务总收入 3532.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3532.3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事业单位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与上年对比减少841.77万元，主要原因分析项目预算减少。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1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3532.3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532.34万元，上年结转结余收入0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3532.34万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0万元。

与上年对比减少841.77万元，主要原因分析项目预算减少。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3532.34万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3532.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8.66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148.97万元，主要原因分析是计生协管员经费只预算3个月经费，上年是预算1年经费；项目支出3016.69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689.79万元，增减变化的原因主要是：仅高龄老人补助及服务专项经费就减少742.4万。

（一）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

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

1、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11.61万元，主要反映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

2、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34.6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081002老年福利100.97万元，主要用于发放高龄老人补助；

4、2100101行政运行348.57万元，主要用于卫生健康管理事务行政机关运行及人员经费、办公经费支出；

5、21001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218.62万元，主要用于卫生健康机关用于宣传、人才培养、行业管理等专项事务经费支出；

6、2100201综合医院100万元，主要用于公立医院综合改革专项经费；

7、2100205 精神病医院5万，主要用于精神病医院的支出；

8、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797.54万元，主要用于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

9、2100499 其他公共卫生支出1001.89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公共卫生项目支出；

10、2100699 其他中医药支出12.00万元，主要用于中医发展支出；

11、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774.25万元，主要用于计划生育奖优免补专项、计划生育流动人口专管员生活补贴支出；

12、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23.9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社会保障缴费；

13、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25.22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社会保障缴费；

14、2101399其他医疗救助支出 38.98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医疗救助方面的支出；

15、2210201住房公积金32.1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二）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情况

经济分类科目分组（其中：基本支出508.66万元，项目支出3016.69万元）。

2021年用于保障区卫健局机关正常运转的日常基本支出508.66万元。

1、工资和福利支出402.33万元，占基本支出的79%，主要反映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养老及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等人员经费；

2、商品和服务支出94.72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9%，主要反映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1.61万元，占基本支出的2%，主要反映离休费。

202年用于保障区卫健局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经费的项目支出3016.69万元。

五、区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区级无对下专项转移支付

（一）与中央配套事项

无经费安排

（二）与省级配套事项

无经费安排

（三）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事项

无经费安排

（四）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事项

无经费安排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共涉及采购项目4个，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00.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0.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

七、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合计4.7万元，较上年减少0.5万元，下降9.62%，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2021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万元，增长（下降）%，共计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个，因公出国（境）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

2021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为2.5万元，较上年减少0.5万元，下降16.67%。

增减变化原因是2020年实际支出数较预算数减少，故2021年预算数有所减少。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2.2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盘龙区卫健部门预算项目47个，预算金额5,883.08万元，选取预算金额大于500万元以上的区本级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1. 实施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是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逐步均等化的重要内家，是我国公共卫生领域的一项长期制度安排。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内容包括：居民健康档案管理服务、健康教育服务、预防接种服务、0-6岁儿童健康管理服务、孕产妇健康管理服务、老年人健康管理服务、高血压患者健康管理服务、2型糖尿病患者健康管理服务、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服务、肺结核患者健康管理服务、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传染病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报告和处理服务、卫生计生监督协管服务、免费提供避孕药具、健康素养促进行动。

项目绩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 项目目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度量单位 | 指标内容 |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
| 1 | 2 | 3 | 4 | 5 | 6 | 7 | 8 | 9 |
| 昆明市盘龙区卫生健康局 |  |  |  |  |  |  |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专项资金 | 居民健康档案规范化电子建档率保持在75%以上，稳步提高档案使用率；新生儿访视率、儿童健康管理率、早孕建册率和产后访视率分别达到85%以上，新生儿遗传代谢性疾病筛查率达到90%，听力筛查率达到90%；婚前医学检查率全省达到80%。各乡镇、街道适龄儿童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率保持在90%以上，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的接种工作；以县（区、市）为单位，65岁以上老年人健康管理率达到67%以上；传染病报告率和报告及时率达到95%以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相关信息报告率达到100%；18岁及以上高血压、糖尿病患者管理人数稳步提高，全省管理高血压患者人数保持在273万人以上、管理糖尿病患者人数达到68万人以上，高血压和糖尿病患者规范化管理率均达到60%以上；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人数稳步提高，全省随访管理人数达到189672人以上，规范化管理率达到75%以上；结核病患者管理率达到90%以上。以县（区、市）为单位，健康教育覆盖率达70%以上，健康生活方式与行为养成率达20%以上；辖区内卫生计生协管服务相对人建档率80%以上；65岁及以上老年人和0-36个月儿童中医药健康管理服务目标人群覆盖率达到45%以上；各项指标（见附件3）已分解至州（市），请各地进一步细化县级任务目标，积极推进工作，确保完成年度各项任务。以省为单位，居民健康素养水平较上年度提高不少于2个百分点，15岁及以上人群烟草使用流行率较上一年度降低不少于0.6个百分点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居民健康档案管理电子建档率(%) | 75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健康教育健康教育覆盖率（%） | 70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新生儿疾病筛查遗传代谢病性疾病筛查率(%) | 80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糖尿病患者管理任务数(人) | 16000 | 人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卫生监督协管相对人建档率率(%) | 80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高血压患者规范管理管理率（%） | 60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0-6岁儿童免疫规划疫苗接种任务数(人) | 79074 | 人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孕产妇健康管理早孕检测率(%) | 85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结核病患者管理任务率（%） | 90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基本公卫人均标准 | 74元\*12.8% | 元/人 | 根据《昆明市基本公共服务领域市以下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昆政办[2019]86号）文件，中央、省、市按照80：4：16的比例分摊，市、区比例按照3.2：12.8的比例分摊，2019年底中央结算资金按照2017年常住人口83.78万人进行配套，2020年预算参照2019年标准69元/人年测算 | 9.472元\*84.2万人=797.5424万元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开展项目 | 12 | 个（项） |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2007版》 |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2007版》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管理人群人群血压控制控制率（%） | 35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健康教育健康生活方式和行为养成率（%） | 20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理任务数(人) | 3054 | 人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新生儿疾病筛查听力筛查率(%) | 85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孕产妇健康管理产后访视率(%) | 85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中医药健康管理儿童目标人群覆盖率(%) | 45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管理人群人群血糖控制控制率（%） | 25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老年人健康管理管理率(%) | 70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公共卫生服务人数 | 84.2 | 人 |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2007版》 | 《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规范2007版》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中医药健康管理老年人目标人群覆盖率(%) | 45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对社会产生的影响 | 提高基层卫生服务能力，促进基本公共卫生均等化，降低疾病发生率，有利于社会和谐稳定发展 | 人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0-6岁儿童健康管理新生儿访视率(%) | 85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辖区居民满意度 | 90 | % | 满意度调查 | 问卷调查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高血压患者管理任务数(人) | 49150 | 人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项目总成本 | 797.5424 | 元 | 服务领域市以下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昆政办[2019]86号）文件，中央、省、市按照80：4：16的比例分摊，市、区比例按照3.2：12.8的比例分摊，2019年底中央结算资金按照2017年常住人口83.78万人进行配套，2020年预算参照2019年标准69元/人年测算 | 9.472元\*84.2万人=797.5424万元 本级财政安排 |
| 产出指标 | 时效指标 | 2021年年内 | 2021年12月中旬前完成 | 年 | 2021年内完成 | 2021年内完成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0-6岁儿童健康管理儿童健康管理率(%) | 85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糖尿病患者规范管理管理率（%） | 60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传染病报告处理报告率(%) | 100 | % |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信息系统统计 | 云南省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补助资金管理与核算办法 |

1. 计划生育奖励与扶助专项资金，对应享受计划生育奖励与扶助（包括奖优免补一次性奖励、农村妇女生育保障费、农业人口及特殊家庭独生子女家庭奖学金、计生家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资助经费、昆明市低保独子家庭生活补助金、市特别扶助金、国家特别扶助金、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慰金、农村结扎手术营养费、独生子女保健费）政策的人员，全部进行资格认定，做到及时足额发放补助资金。

项目绩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项目名称 | 项目目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 度量单位 |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
| 1 | 2 | 3 | 4 | 5 | 6 | 7 | 9 |
| 昆明市盘龙区卫生健康局 |  |  |  |  |  |  |  |
| 计划生育奖励与扶助专项资金 | 对应享受计划生育奖励与扶助（包括奖优免补一次性奖励、农村妇女生育保障费、农业人口及特殊家庭独生子女家庭奖学金、计生家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资助经费、昆明市低保独子家庭生活补助金、市特别扶助金、国家特别扶助金、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慰金、农村结扎手术营养费、独生子女保健费）政策的人员，全部进行资格认定，做到及时足额发放补助资金。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计生家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资助经费 | 135.52 | 万元 | 2021年个人参保缴费标准预计每人280元测算，按12100人（其中特殊家庭150人），区级承担40%，合计需要1355200元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给予国家特别扶助金人数（独子伤残450人、独子死亡650人） | 1200 | 人 |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云南省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奖励规定的通知》云政发【2004】101号 |
| 产出指标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2020年12月20日以前 | 年 | 本年度12月份中旬前足额发放补助资金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纯居民、农业人口独子保健费 | 42 | 万元 | 云南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预计（无职业城乡居民）7500人\*60元=45万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辖区计划生育家庭满意度 | 95 | % | 计划生育家庭奖励与扶助对象满意度不低于95%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农村结扎手术营养费 | 0.1 | 万元 | 每人一次补助200元，预计5人。所需资金1000元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给予农业人口及特殊家庭独生子女家庭奖学金人数（小学500人、初中500人、高中200人、大专150人、本科150人） | 1500 | 人 |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云南省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奖励规定的通知》云政发【2004】101号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给予纯居民、农业人口独子保健费人数（7000） | 7000 | 人 |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云南省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奖励规定的通知》云政发【2004】101号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给予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慰金户数（100户） | 100 | 户 |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云南省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奖励规定的通知》云政发【2004】101号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农业人口及特殊家庭独生子女家庭奖学金 | 35.6 | 万元 | 预计符合享受人数：小学750人\*160元、初中750人\*260元、高中200人\*1000元、大专150人\*1200元、本科生150人\*2000元，区级承担40%，合计需要398000元 |
| 效益指标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创造良好的人口环境 | 落实了国家计划生育政策，创造良好人口环境 | 年 | 落实了国家计划生育政策，创造良好人口环境，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给予市特别扶助金 人数（独子伤残450人、独子死亡650人） | 1200 | 人 |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云南省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奖励规定的通知》云政发【2004】101号 |
| 产出指标 | 质量指标 | 奖励补助发放率 | 100 | % | 落实政策及时足额奖励补助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昆明市低保独子家庭生活补助金 | 153.6 | 万元 | 预计1600户，每户每月给予100元的计划生育奖励补助，区级承担80%，1600户\*100元\*12个月\*80%=153.6万元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市特别扶助金 | 230.4 | 万元 | 独子伤残450人、独子死亡650人，每人每月给予200元补助，合计1100人\*200元\*12个月\*80%=211.2万元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国家特别扶助金 | 75.264 | 万元 | 1、独生子女死亡家庭特别扶助金标准450元/月，预计650人享受； 2、独生子女伤残家庭特别扶助金标准350元/月，预计450人享受。 3、资金合计：650人（预计死亡）×450元/月×12+450（预计伤残）×350元/月×12）×12.8%=691200元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给予农村妇女生育保障人数（顺产：170人，剖腹产：150人） | 320 | 人 |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云南省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奖励规定的通知》云政发【2004】101号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给予计生家庭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资助人数（12100人） | 12100 | 人 |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云南省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奖励规定的通知》云政发【2004】101号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给予农村结扎手术营养费人数（5人） | 5 | 人 |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云南省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奖励规定的通知》云政发【2004】101号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失独家庭一次性抚慰金 | 25 | 万元 | 2020年预算我区符合政策的计划生育独生子女死亡家庭65户130人，每户5000元每人2500元，区财政承担（省50％、市10%、区40％）130\*2500\*40%=13万元 |
| 产出指标 | 成本指标 | 农村妇女生育保障费 | 40.2 | 万元 | 顺产：170人，补助600元； 2、剖腹产：150人，补助2000元/人,合计：402000元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给予昆明市低保独子家庭生活补助金户数（1600户） | 1600 | 户 | 《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云南省农业人口独生子女家庭奖励规定的通知》云政发【2004】101号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是否利于经济发展 | 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引导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促进人口均衡发展，使家庭发展能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 | 年 | 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引导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促进人口均衡发展，使家庭发展能力、社会稳定水平逐步提高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是否响应工作号召 | 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引导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 年 | 落实国家生育政策，引导群众自觉实行计划生育，促进人口均衡发展。 |

3、免疫规划项目项目主要开展的业务活动包括：疾病预防控制、免疫规划等工作以及为开展以上工作外聘人员等，具体内容如下：

1、加强常规免疫，巩固和完善扩大国家免疫规划工作，贯彻落实《流动儿童计划免疫管理办法》，加强免疫工作的检查指导，对辖区内100%的接种点进行覆盖督导考核。适龄儿童（含流动人口）建卡（册）、建证率达100%。

2、扩大国家免疫规划一类疫苗适龄儿童报告接种率以乡为单位达95%以上。确保接种卡、证相符，填写规范不漏项。加强冷链管理，保证疫苗安全有效。

3、麻疹疫苗常规接种率达95%。麻疹排除病例报告发病率大于2/10万。完成麻疹抗体及乙肝监测工作。

4、加强AFP病例、新生儿破伤风、白喉、百日咳、乙脑、流脑等疾病监测及报告工作，AFP病例监测指标1/10万。

5、按照《60岁及以上户籍老年人接种23价肺炎球菌疫苗项目实施技术方案》要求，2020年完成目标人群40%的疫苗接种有效控制疫苗可控传染病的发病和流行。

贯彻落实《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机制》规定，按照《云南省新冠疫苗接种准备工作方案》要求，辖区将对规定的9大类重点人群开展新型冠状病毒疫苗（以下简称新冠疫苗）紧急接种工作。

项目绩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绩效指标 | | | | | | | 评（扣）分标准 | 指标内容 | 绩效指标值设定依据及数据来源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性质 | 指标值 | 度量单位 | 指标属性 |
| 产出指标 |  |  |  | 空 |  |  | 空 | 空 |  |
|  | 数量指标 |  |  | 空 |  |  | 空 | 空 |  |
|  |  | 2020年采购23价肺炎疫苗采购款5000支，每支80元/支未支付 2020年5月到2020年12月将完成接种但未兑现辖区医疗机构及卫生服务中心（站）约15000剂次的接种补助 | = | 5000 | 支 | 定量指标 | 2 | 2020年采购23价肺炎疫苗采购款5000支，每支80元/支未支付  2020年5月到2020年12月将完成接种但未兑现辖区医疗机构及卫生服务中心（站）约15000剂次的接种补助 | 《昆明市2020年度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计划》2020年采购23价肺炎疫苗采购款5000支 |
|  |  | 2020年5月到2020年12月将完成接种但未兑现辖区医疗机构及卫生服务中心（站）约15000剂次的接种补助 | <= | 15000 | 支 | 定量指标 | 2 | 2020年5月到2020年12月将完成接种但未兑现辖区医疗机构及卫生服务中心（站）约15000剂次的接种补助 | 《昆明市2020年度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计划》2020年5月到2020年12月将完成接种但未兑现辖区医疗机构及卫生服务中心（站）约15000剂次的接种补助 |
|  |  | 全区重点人群摸底接种新冠疫苗数 | >= | 41432 | 支 | 定量指标 | 3 | 全区重点人群摸底接种新冠疫苗数 | 《云南省新冠疫苗接种准备工作方案》 |
|  |  | 疫苗针对疾病人群抗体检测 | >= | 2/10 | 万人次 | 定量指标 | 2 | 疫苗针对疾病人群抗体检测 | 《昆明市2020年度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计划》疫苗针对疾病人群抗体检测 |
|  |  | 冷链设备运转、保养、维护、验证；疫苗进销存系统维护更新；免规工作运转。 | >= | 1 | 次 | 定量指标 | 3 | 冷链设备运转、保养、维护、验证；疫苗进销存系统维护更新；免规工作运转。 |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 冷链设备运转、保养、维护、验证；疫苗进销存系统维护更新；免规工作运转。 |
|  |  | 疫苗追溯系统建设 | = | 1 | 套 | 定量指标 | 3 | 疫苗追溯系统建设 | 《关于做好疫苗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工作的通知》（药监综药管【2019】103号）疫苗追溯系统建设 |
|  | 质量指标 |  |  | 空 |  |  | 空 | 空 |  |
|  |  | 疫苗针对疾病人群抗体检测 | = | 达到《2021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要求。 |  | 定性指标 | 5 | 疫苗针对疾病人群抗体检测 | 《昆明市2020年度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计划》疫苗针对疾病人群抗体检测 |
|  |  | 冷链设备运转、保养、维护、验证；疫苗进销存系统维护更新；免规工作运转。 | = |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预防接种工作规范》 |  | 定性指标 | 5 | 冷链设备运转、保养、维护、验证；疫苗进销存系统维护更新；免规工作运转。 |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 冷链设备运转、保养、维护、验证；疫苗进销存系统维护更新；免规工作运转 |
|  |  | 疫苗追溯系统建设 | = |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要求，做到疫苗扫码出入库、全程追溯可查。 |  | 定性指标 | 5 | 疫苗追溯系统建设 | 《关于做好疫苗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工作的通知》（药监综药管【2019】103号）疫苗追溯系统建设 |
|  | 时效指标 |  |  | 空 |  |  | 空 | 空 |  |
|  |  | 全区重点人群摸底接种新冠疫苗数 | = | 2021 | 年 | 定量指标 | 4 | 全区重点人群接种新冠疫苗 | 《昆明市2020年度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计划》全区重点人群接种新冠疫苗 |
|  |  | 疫苗针对疾病人群抗体检测 | = | 2021 | 年 | 定量指标 | 4 | 疫苗针对疾病人群抗体检测 | 《昆明市2020年度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计划》疫苗针对疾病人群抗体检测 |
|  |  | 冷链设备运转、保养、维护、验证；疫苗进销存系统维护更新；免规工作运转。 | = | 2021 | 年 | 定量指标 | 4 | 冷链设备运转、保养、维护、验证；疫苗进销存系统维护更新；免规工作运转。 |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 冷链设备运转、保养、维护、验证；疫苗进销存系统维护更新；免规工作运转。 |
|  |  | 疫苗追溯系统建设 | = | 2021 | 年 | 定量指标 | 3 | 疫苗追溯系统建设 | 《关于做好疫苗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工作的通知》（药监综药管【2019】103号）疫苗追溯系统建设 |
|  | 成本指标 |  |  | 空 |  |  | 空 | 空 |  |
|  |  | 2020年未支付23价肺炎疫苗采购款40万元未支付（5000\*80元/支） | = | 400000 | 元 | 定量指标 | 2 | 2020年未支付23价肺炎疫苗采购款 | 《昆明市2020年度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计划》2020年未支付23价肺炎疫苗采购款 |
|  |  | 2020年5月到2020年12月将完成接种但未兑现辖区医疗机构及卫生服务中心（站）约15000剂次的接种补助经费22.5万元（15000\*15元/剂） | <= | 225000 | 元 | 定量指标 | 2 | 2020年5月到2020年12月将完成接种但未兑现辖区医疗机构及卫生服务中心（站）约15000剂次的接种补助经费 | 《昆明市2020年度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计划》020年5月到2020年12月将完成接种但未兑现辖区医疗机构及卫生服务中心（站）约15000剂次的接种补助经费 |
|  |  | 全区重点人群摸底接种新冠疫苗数41432人\*2针\*200元/针 | = | 16572800 | 元 | 定量指标 | 3 | 全区重点人群新冠疫苗接种 | 全区重点人群新冠疫苗接种摸底调查全区重点人群新冠疫苗接种 |
|  |  | 疫苗针对疾病人群抗体检测 | = | 约5000 | 元 | 定量指标 | 2 | 疫苗针对疾病人群抗体检测 | 《昆明市2020年度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计划》疫苗针对疾病人群抗体检测 |
|  |  | 冷链设备运转、保养、维护、验证；疫苗进销存系统维护更新；免规工作运转。 | = | 约210000 | 元 | 定量指标 | 3 | 冷链设备运转、保养、维护、验证；疫苗进销存系统维护更新；免规工作运转。 |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 冷链设备运转、保养、维护、验证；疫苗进销存系统维护更新；免规工作运转。 |
|  |  | 疫苗追溯系统建设 | = | 约50000 | 元 | 定量指标 | 3 | 疫苗追溯系统建设 | 《关于做好疫苗信息化追溯体系建设工作的通知》（药监综药管【2019】103号）疫苗追溯系统建设 |
| 效益指标 |  |  |  | 空 |  |  | 空 | 空 |  |
|  | 社会效益指标 |  |  | 空 |  |  | 空 | 空 |  |
|  |  | 疫苗针对传染病发病率 | <= | 达到《2020年疾病预防控制工作目标管理责任书》要求。 |  | 定性指标 | 10 | 疫苗针对传染病发病率 | 《昆明市2020年度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计划》 |
|  | 生态效益指标 |  |  | 空 |  |  | 空 | 空 |  |
|  |  | 降低疫苗针对疾病的传染病发病，维护人群健康 | = |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疫苗储存和运输管理规范》《预防接种工作规范》 |  | 定性指标 | 10 | 降低疫苗针对疾病的传染病发病，维护人群健康 | 《昆明市2020年度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计划》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  | 空 |  |  | 空 | 空 |  |
|  |  | 对保证全人类健康有举足轻重作用 | = | 做到疫苗扫码出入库、全程追溯可查，保障疫苗储存、运输有效性。 不发生疫苗可控传染病流行 |  | 定性指标 | 10 | 对保证全人类健康有举足轻重作用 | 《昆明市2020年度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  |  | 空 |  |  | 空 | 空 |  |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  | 空 |  |  | 空 | 空 |  |
|  |  | 接种人群满意度 | >= | 90 | % | 定量指标 | 10 | 接种人群满意度 >=90% | 《昆明市2020年度疾病预防控制工作计划》 |

九、其他公开信息

（一）专业名词解释

1.“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办公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办公经费以外的支出。

3．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办公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94.72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经费、印刷费、水电费、汽燃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开支，以保证机构正常运转。与上年对比减少100.55万，主要原因分析2021年计生协管员经费只预算3个月经费，上年预算1年经费，故预算减少。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如下：

部门资产总额4700.51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841.04 万元，固定资产1777.34 万元，无形资产10.81万元，对外投资/有价证券0万元，在建工程1010.62 万元，其他资产60.66万元。

(请参照部门2020年决算报表数据填列)

鉴于上述数据为快报数，相关数据需在完成2020年决算编制后才能统计汇总相关数据，因此，将在公开2020年度部门决算时一并公开部门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十、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预算变动的主要原因

2021年本级财力安排盘龙区卫生健康局部门基本支出508.66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148.97万元，增减变化的原因主要是：计生协管员经费只预算3个月经费，上年是预算1年经费；

（二）项目支出预算变动的主要原因

2021年本级财力安排盘龙区卫生健康局部门项目支出3016.69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689.79万元，增减变化的原因主要是：仅高龄老人补助及服务专项经费就减少742.4万。